107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

 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教評會審查報到通知單

編號：（ ）

臺端經107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聯合介

聘小組協議介聘至

本校（園）（ 學校全銜 ）

1. 請於**107年○月○日（星期○）○○時**，攜帶本通知單及學歷證件至本校（園）參加教評會審查。
2. 不參加本校（園）教評會審查，或經審查通過，無故不到本校（園）報到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相關規定議處，並於十年內不得再申請介聘他縣市，不得異議。

 此致

 教師

（新介聘學校（幼兒園）長條全銜戳章）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07　年　5　月　　日